

证券代码：833786

证券简称：超纯科技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深圳超纯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4月29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大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年4月18日以专人送达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厉李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超纯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有关业务规则等相关要求，公司编制了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司监事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业务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公司《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公司《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规定和公司章程、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规定，未发现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内容能从各个方面公允、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公司《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超纯科技：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32）。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超纯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深圳超纯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